

她有过爱情，有过婚姻，也有过寂寞，这三样东西都让她刻骨铭心，她只是在刹那间顿悟：既然所有的一切最终都会幻化成寂寞，那么，就让寂寞相伴终身吧！

The image shows a vertical calligraphy work. The main title '左手' (Left Hand) is written in large, bold, red characters at the top. Below it, there are two smaller sections: '落日' (Setting Sun) on the right side and '女人' (Woman) on the left side, both in black characters. The characters are written in a traditional Chinese brush calligraphy style, with visible ink texture and varying stroke thicknesses.

殷謙著



出版社海台日

殷  
谦 ◇ 著

左 手 婚  
女 因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左手婚姻/殷谦著 . —北京：台海出版社，2006.5**

**ISBN 7 - 80141 - 459 - 4**

**I. 左… II. 殷…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07756 号**

**书名：左手婚姻**

**著者：殷谦**

**责任编辑：刘新玲**

**封面设计：思想者**

**印刷：三河市文阁印刷厂**

**开本：889 × 1194 毫米 1/32**

**字数：119 千字**

**印张：6. 25**

**发行：全国新华书店**

**版次：2006 年 4 月第 1 版 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台海出版社：(北京景山东街 20 号 邮编 100009)**

**电话：010 - 84045801**

**ISBN 7 - 80141 - 459 - 4**

**定价：16. 80 元**

**版全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新华书店联系)**



## 读殷谦小说（总序）

◎高行健

在读殷谦的长篇小说之前，我更欣赏殷谦的散文，比如这次出版的爱情散文集《全世界只有你不知道我爱你》里的美文，我以前就在国内许多杂志报纸上读过，爱不释手。每次读罢，也会让我热泪盈眶，激动的不能自抑。虽然殷谦的长篇寥寥无几，但他的散文在国内也是独树一帜，我常常惭愧于自己是一个作家，却未能写出他笔下这些个浑厚美感的文字。我曾猜想，他一定是一位风烛残年的老作家，偶然一次读到中国长安出版社出版的现、当代名家文集《感悟爱情》里他的两篇散文，更加证实了我的想法。可是后来我错了，在和著名作家王蒙闲谈时才得知，殷谦是77年出生的人，让我更是大吃一惊！果不其然，通过证实，我才知道殷谦是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唯一年龄最小的作家。我更加欣赏他文字中弥漫的细腻和柔情。读殷谦小说和读他的散文一样，无不让我身清气爽，感慨万千。





关于殷谦小说，对于我来讲，是个很难谈论的问题，因为我知道，我对殷谦小说的看法也许无法说服多数读者，但我仍要努力尝试，我是说，殷谦写出了很出色的小说，这种小说在当代文坛似乎只有殷谦一人会写，作为可以与殷谦相提并论的小说，我认为世界范围内只有一人可以与之相比，那就是博尔赫斯的小说，我想我可以这样说，如果把博尔赫斯的小说说成是小说之上的小说，那么殷谦小说就是那种小说之下的小说，且像博尔赫斯一样，极具个人风格。

我认为，这类这小说有两个方向，第一个方向是所谓博尔赫斯的方向，小说的目的是形而上，因此，充满不可思议的比喻、暗喻、借喻、隐喻，罗里罗唆、似是而非的叙述，我想，如果你不是一个阿根廷人，不熟悉阿根廷的历史，不了解欧洲神秘主义思想史，那么你是很难搞清他讲的那些有关什么迷宫、梦境、时间、空间、图书馆、古老经典的抄本、民间流民故事是什么意思，博尔赫斯在一般读者眼中是个知识高深，神秘莫测的作家，很多人认为在他写的长篇小说中，对文史哲领域里的重大问题有很多精明的见解，但以我的眼光，那不过是一些不知所云的昏话罢了，这种昏话配上短小而神秘的文体，特别能够打动同样气质的中国读者，我一直为博尔赫斯感到遗憾的是，他在小说中只谈到印度老虎而没有讲讲中国的八卦，这无疑使他丢失了一批更为热衷龙门阵的中国读者，当然，以博尔赫斯的智力，要理解中国的五行八卦，不仅语言要过关，而且尚需对中国文化做出更多的努力，但即使是他努力



了，我也对他努力的效果不抱乐观态度，我认为，他即使四脚如飞，趟过《四书五经》的混水，并纵身一跃，跳过《九章算术》的陷阱，最终也会悲惨地跌倒在更为灿烂的中国现代辨证唯物主义的博大精深之中，五千年的东西，他一个阿根廷书迷哪有能力领悟。

作为一个中国读者，我认为，南美作家的精神气质与中国作家在某一点上，具有某种息息相通的相似之处，这种感觉说不清道不明，就如同在读书时，感到美国作家与英国作家有某种相似之处一样，我不是一个神秘主义者，但我相信，我身上具有东方人的神秘气质，因此，我对清楚明白有一种天然的抵触，如果你给我看欧几里德的《几何原本》，那么看完之后，我会承认它十分完美，但却不够过瘾，因为所有的东西太过清楚，都能看懂，叫我谈论，我也只能从头到尾抄写一遍了事，觉得再也没有什么可说的，这一点，我已从中国相互抄袭的数理化教材中得到完美的印证，看来很多人与我观点非常一致，但若叫我拿起《易经》通读一遍，便会立刻有一种神采飞扬的感觉，你看吧，我一个人便能写出十本有关《易经》的书籍，且本本都不相同，弄不好还有一种没谈透的意犹未尽的感觉——在我看来，这个例子的原因便是，《易经》很神秘，而《几何原本》不够神秘，读《易经》能有多种理解，而读《几何原本》只能有一种理解，当然，这种情况仅仅针对中国人而言是正确的，欧洲人面对《易经》的态度如何，你得去问他们自己，至于他们对神秘感不感兴趣，作为一个中国人，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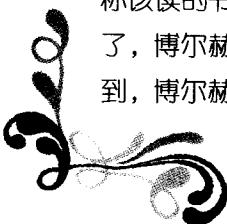




也无从猜测。

如果说有一种东西把中国人与博尔赫斯拉得很近，那么它只能是神秘而不是别的，在博尔赫斯的小说中，大话满天飞，神秘跟着走，什么永恒啦，永生啦，虚无啦，信念啦，时间啦，形而上的某些小臆测啦，总之什么东西假大空他的话题便指向什么，不叫你如坠五里雾中就显不出他做小说的本领，对于这种本领，中国人也有一种独特的理解，叫做审美的目光，在这种目光之下，博尔赫斯光芒万丈，堪称长篇小说艺术大师，因为他迎合了人类心灵深处的隐秘的喜爱假大空的独特趣味。

我之所以花这么长篇幅谈论博尔赫斯，为的是谈论殷谦小说时更容易一些，因为殷谦小说无论从哪些方面看，走的都是与博尔赫斯相反的道路，博尔赫斯喜爱故弄玄虚，殷谦就要清楚明白，博尔赫斯神秘莫测，殷谦小说一看就懂，博尔赫斯笔下的事物，根本就是子虚乌有，殷谦笔下的事物，你随处可见，博尔赫斯写得很少，殷谦写得更少，博尔赫斯形而上，殷谦形而下，博尔赫斯讨人喜欢，殷谦惹人讨厌，博尔赫斯高雅，殷谦庸俗，博尔赫斯声称自己为几个朋友写作，实际上全世界读者都在读他的畅销书，殷谦声称自己在给全世界写出最好的长篇小说，结果只有几个朋友在读，博尔赫斯知识丰富，号称该读的书都读了，殷谦知识贫乏，只称该读的地摊小报全读了，博尔赫斯以为自己得过诺贝尔了，殷谦知道自己还未得到，博尔赫斯是个大人物，殷谦是个小人物，博尔赫斯坐在国





立图书馆里汲取灵感，殷谦醉卧在小饭馆里搞创作，博尔赫斯被父亲带去大妓院逼着他嫖名妓，而殷谦却甩开朋友的劝阻自己冲进小发廊嫖丑妓，博尔赫斯即使瞎了也有趣味高雅的年轻妻子相伴，殷谦眼睛挺好却只有无业老婆处处跟踪，博尔赫斯死后老婆为他在世界各地张罗博物馆，而殷谦死后呢？我看我们几个朋友能为他凑钱买个不太寒酸的骨灰盒就算不错了，最好狗子能省出两瓶燕京啤酒绑在骨灰盒边上——

还要我再对比下去吗？

我想不必了，作为一个殷谦与博尔赫斯小说的读者，我只想说，如果你把殷谦小说与博尔赫斯的小说同时放在我面前，让我判断它们的价值，以我的趣味，我会毫不犹豫地把博尔赫斯的小说扔一边去，因为在我内心深处，实在不能同意博尔赫斯，而殷谦小说却能让我感到亲切自然，即使是作为纯粹阅读给我带来的快感上看，殷谦小说也比博尔赫斯强得多，如果说博尔赫斯小说的成功与全世界范围内的读者不懂装懂、喜爱附庸风雅而缺少真正鉴赏力有关，那么，如果有一天殷谦小说在读者中失败，我想一定是出于同样的原因。

下面我要谈谈殷谦小说，如果说世上有一种小说是小说之下的小说，那么我想，殷谦小说便是一个绝好的例子——譬如《最后一个处女》、《我的女友 17 岁》、《四朵金花》、《左手婚姻》、《19 岁时我离婚》、《今夜我埋单》、《爱上我没那么容易》、《暗恋的少年》、《红玫瑰、白玫瑰》这些长篇小说，看了之后，心情舒畅，愉悦之极，它们给我带来了欢乐和宽松





的心境，让我痴迷，让我沉醉，也让我觉得不可思议。说它是小说之下的小说，是因为殷谦小说缺少名著小说所具有的哗众取宠的特点，它没有大俗套的故事结构、人物形象，更没有那些在大俗套方面更上一层楼的大俗套的主题，它更像随笔或杂文，殷谦在他的小说中，创造了一种少见而独特的散文风格，既没有令人酸倒大牙的抒情，也没有激动人心的心理描写，更没有什么感人至深的场面，当然，更找不到什么艰深精粹的思想，这是一种清新而简洁的文体，为殷谦所独有，语言既像是漫无边际的酒后之言，又具有酒后之言所没有的淡淡的诗意图，关键是，它十分好笑，令人们在阅读时，从心灵深处感到说不出的愉悦，它不易被记住，被复述，但也很难把阅读后的感觉一下子忘掉，即使忘掉，也会在以后的不知什么时候重新记起，它不是凭空而来，而是从殷谦心灵深涌出的对这个世界的一些闲言碎语，一些小笑话，一些淡得看不出的小小感触，还有小得不能再小的议论，我同意王蒙的观点，他说殷谦可能不算一个文学家，但一定算一个文体学家，因为殷谦小说所讲的东西与他的文体息息相关，在他的小说中，毫无内容的事物被赋予了一种崭新的内容，它的目的不为唤起人们对痛苦不幸的同情心，也不试图就某一人类生活中的具体内容与读者达成共识，更不是对这个世界的冷嘲热讽，而是在完全不顾及人们追求的各种生活意义的基础上，以自己独有的情趣来对这个世界自说自话，这个工作只有贝克特曾经做过，但做得俗套连篇，令人绝望，并且，还不够精致，奇怪的是，在世





人眼里，贝克特成功了，然而在我看来，贝克特通过长篇小说及戏剧实践所没有做成的事，殷谦却做到了，贝克特为了摆脱他所追随的乔依斯的影响，放弃了传统小说中几乎所有因素，但他无法摆脱自身强烈的情感因素，他在叙述某些毫无意义的事物时，也充满了炽烈的情感，有时是柔情，有时是温情，有时是愤怒，而在殷谦的叙述中，你看不到情感因素对其要表达内容的影响，他与贝克特一样自说自话，但毫无情感，只在字里行间，洋溢着一种完全不同于别人的审美趣味，这是殷谦小说对文学的真正贡献，我想，如果有什么人的文章被称为美文的话，那么殷谦应该首当其冲，因为殷谦的审美趣味不是空穴来风，而是全然由于自身的精神气质所致，而要谈到殷谦的精神气质，我看就是那些名著排行榜上的作家一个一个走下来，也无法与殷谦靠上，虽然他们彼此是那么地相像。

在殷谦小说里，已经被别人发现的美是没有的，那种美众口一词，粗俗不堪，它们在殷谦小说中毫无位置，殷谦发展了一种他自己的审美情致，了解他的人在读他的小说时会感到说不出的好笑，殷谦以这种风格来慰藉朋友们的心灵，那些充满小机灵的措词，让我在读他的小说时常常笑成一团，真是感到有意思极了，另外，读殷谦小说，时常有一种跟着他的文学做游戏的感觉，卡夫卡的文学也有这个特点，只是卡夫卡过于沉闷，往往游戏做了几页后我便疲倦了，只得把书扔开，心想，你玩你的，我玩我的，而殷谦就不，他的文字游戏十分粗糙简陋，但能始终吸引你与他一起玩到底，直到小说结束了，





你还想知道下面还有什么，尽管你从一开始就能看出，下面什么也没有，他的语言会带你在胡说八道之中轻轻漫步，还有什么比这种漫步更能令人轻松而畅快呢？

在殷谦小说中，没有什么是令人费解的，也没有什么站得住脚的人物或事件上的因果关系，有的只是随意和自由，他的转折不像欧·享利那样，第一次看时觉得妙不可言，事后一想不禁倍觉荒唐，可以看出作者的工于心计，以及对一般读者智力的无情愚弄，故事在一个俗而又俗的套子里进行，单调而枯燥，而殷谦小说却能毫不费力地跃过那一个又一个俗套叙述的陷阱，轻灵地向前，殷谦在用他性格中最单纯最不在意的一面引导读者的好奇心，与他一起走完故事全程，而他自己就如同一个老人，因为总是拉着一个小孩行走，便把自己也当小孩一样，在现实生活中，如果街上碰巧出现这样一个情景，一个老人在与一个小孩一起，严格遵照小孩的规矩在做游戏，而且玩得乐而忘返，那么，我敢说，这个老人一定是殷谦，而这幅画面也是我描绘的殷谦小说与读者的关系，我毫不怀疑，那些饱经事故、满脑子陈词滥调又虚伪透顶的读者会对殷谦小说充满迷茫，看完后问殷谦：你在小说里到底讲的什么？

如果这时我在场，我会毫不犹豫地抢过话头，告诉他：快乐！——笨蛋，连这你都看不出来，一边呆着去！

讲到这里，我要再次对比殷谦小说与博尔赫斯小说的区别，如果说博尔赫斯让那些满脑子人云亦云，所谓具有文学修养的人士感到说不出的深奥及有道理的话，那么殷谦小说则





会让那些未失真诚的一般读者感到快乐，而让那些真正具有知识及鉴赏力的读者感到精神上的愉悦，我想，只要你读过殷谦小说，就会同意我的见解。

当然，我毫不怀疑这个如此势利的世界会把殷谦小说歪曲成另一种样子，我知道，假如殷谦得了诺贝尔奖，世人就会认为殷谦小说比博尔赫斯的好，而殷谦若保持现状，他们便会觉得殷谦小说毫无价值，我毫不怀疑世间的人们具有喜爱权威的意见，对道听途说的真理交口称是，而不肯自己动手去探索的风俗习惯，我只是要指出，在这种风俗习惯之下，人们的心灵在现代已经僵化麻木了，它不再敏感，不再真挚，除了陈词滥调之外，什么都不愿听，什么都不愿了解，人们的生活与艺术的关系被没完没了的大奖赛搞得乌烟瘴气，连文学都难以幸免，作家的自由创作变成了参加文学大奖赛，创作变成了竞技，一部电影一部小说好不好要由评委会说了算，而创作者们不把这件事当成是污辱，相反倒是以一种参加博彩似的侥幸心理去积极参与，真令我有说不出的痛心，当看到那么多骗子成功之后，我不禁为这个愚蠢时代的诸多不幸拍案叫绝，真是活该！

我得收回题外话，继续把殷谦小说说完。

当然，在殷谦与博尔赫斯之间，世界各地还有很多中、长篇小说作家，他们与殷谦和博尔赫斯一起，在这块文学土地上耕耘，有的人对形式不解地探索，像罗布葛里叶、卡尔维诺之类，有的人对内容进行耕耘，像欧·亨利、海明威之流，我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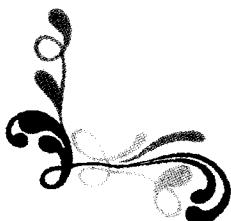
为，殷谦和博尔赫斯的意义是，他们两人为其它作家圈出了边界，同时，俩人也把中、长篇小说这种为读者喜闻乐见的文体标出了尽头，也就是说，两个人分别是中、长篇小说的两个极致，如果有人想来个世界中长篇小说速成，我建议你把博尔赫斯与殷谦分别看看，再从中间随便挑几个作家看看，我想，你就可以宣称：我已把世界中、长篇小说那点事儿弄清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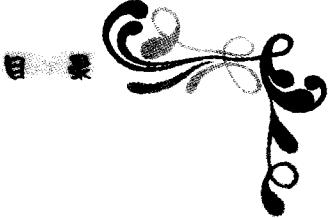
我认为我的说法不是强拉硬扯，而是绝无虚言。

借此序祝贺殷谦的九部长篇小说和一本爱情散文集的系列出版。

2005年12月12日法国

(注：作者为2000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法籍华人作家。)





## 目 录

### 第一部 寂寞婚姻 ..... 11

当他爱怜而又充满着欲望压在她身上时，她定定地望着他。

“你怎么不回你的房？”

“我只开了这套夫妻房，原谅我，我爱你！”他不好意思地笑了。

她不再说话，也不再挣扎，就那么闭着眼，如一枚随波逐流的贝壳。他在开启贝壳的时候，在她的身下垫了一大块纸巾。当快乐巅峰到来时，他发出了一声低吼。结束了她也没有动，就那么静静地躺着，一点声响也没有。但他感觉到她是第一次，他打开了灯清理现场的时候，发现纸巾上并没有血迹，他又不敢确定她是否处女之身了，但他没有问她，她到底是不是处女成了他心中的一个谜。

天将亮时韩岚先醒来的，他望着有婴儿一般柔嫩肌肤的耿蔓霞，心中的欲望又奔涌而来，耿蔓霞被他弄醒，有点厌恶地皱了皱眉，但她没有反抗，这一次，韩岚就没有那么温柔了，或许认为她已经能够承受他的冲击了吧。当他筋疲力尽地趴在她身上一动不动时，她推开他，起身收拾自己，然后进洗





手间去冲洗。她始终没有看他一眼，好象这一切在他们之间已经发生了无数次似的……

## 第二部 围城内外 ..... 53

耿萋霞推开小香和宝宝的睡房，只见宝宝正在床上酣睡，而小香却踪影全无，她跑到厨房和卫生间去看了，也不见她，这么早她就出去了？难道真的是和韩嵐——

耿萋霞只觉浑身发冷，怎么会这样？难道保姆和男主人不偷情就不行吗？平常电视小说里尽是这些荒唐故事，她却怎么也没想到会发生在自己家！还亏了韩嵐经常把“兔子不吃窝边草”放在嘴边！

怎么办？耿萋霞软软地坐在宝宝身边，轻轻亲吻着女儿娇嫩的身子，一种孤立无援相依为命的感觉油然而升，她在心里对自己说：不能再原谅他了！书上说的没错，男人是不能原谅的，有第一次就有第二次，他们只会把女人的宽容当作懦弱与无奈肆意践踏！

呆坐了一会，耿萋霞突然发现不对劲，她腾地跳下床打开小香的衣柜——柜里空空如也，小香走了！她是心虚而逃呢还是被韩嵐带走金屋藏娇去了？韩嵐啊韩嵐，你简直禽兽不如，小香她还未成年啊，你怎么忍心毁了她？！

## 第三部 突出重围 ..... 113

“难道你就没有感觉么？”他在轻轻地呢喃出这句话后就搂紧了她，咬住了她的红唇，她猝不及防，短促地尖叫一声，屋里立即又恢复寂静，静得只剩下他们咚咚的心跳声和急促的





呼吸声，耿蔓霞只觉得自己一阵阵眩晕，她热烈地回应着，忘了一切的一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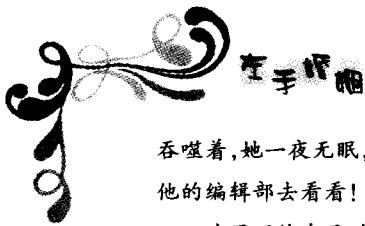
不知道吻了多久，郑经猛地一弓腰，用力地抱起了她，此刻，她就象一条憩息在深海的美人鱼，那么的宁静，那么的甜蜜。有谁能相信，一个已经做了三年母亲的女人，竟然是第一次尝到接吻所带来的那种身心颤栗的甜蜜感！一股浓烈的男性气息包围了她，她知道，这便是郑经的床了，她闭着眼，如一条搁浅的美人鱼，等待着被汹涌的潮水淹没。他是疯狂的，却又是温柔的，温柔地抚摸，温柔地亲吻，耿蔓霞幸福地享受着他的怜惜，不由得想到了韩嵒的粗糙，韩嵒从不对她怜香惜玉，因为他从来只在乎他自己的感受，或许是在妓女那里撒野惯了，不知道该真样疼女人了吧——真该死，怎么能拿郑经和那个禽兽相比呢？耿蔓霞抱紧健康有力的郑经……一只美丽的小船，在大海的中央，随波摇晃。摇晃，歌唱，摇晃，歌唱，直至沉没，在沉没的一瞬间，小船发出一声惬意的尖叫，然后连同大海一起，沉到海底。

#### 第四部 潮涨潮落 ..... 157

令耿蔓霞放心的是，郑经是个很有分寸的人，只有在两人的世界里，他才尽显风流本色，在其他任何场合，他都是君子风范，行得端，坐得正，能跟这样的男人过日子，实在是一辈子的福份。

那个追问她是谁的女人到底是什么人物？恐怕不会是郑经的同事这么简单吧？没有一个女人会对与自己毫不相干的男人保持这样的警惕性。耿蔓霞的心被妒忌一口口地





吞噬着，她一夜无眠，终于在天亮之前拿定了主意：一定要到他的编辑部去看看！

为了不使自己改变主意，耿萋霞连忙起床洗漱，看时间还早，又做了早餐，然后叫醒宝宝起床，她把自己弄得忙忙碌碌，不让自己有一点思想的空间。把宝宝送到幼儿园后，她急急忙忙挤上公汽，到站的时候，我的心剧烈地跳了起来。

真的去吗？她问自己，去！不行，那会是怎样的场景？郑经会不会感到难堪？他会怎样介绍她？她无法想象。但她无论如何也不能再回去受那份煎熬了！

